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8 年 9 月 18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464.00 万股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办理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1、首次授予日：2018 年 8 月 22 日。
- 2、首次授予价格：6.00 元/股。
- 3、首次授予人数：24 人，包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高层管理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4、首次授予数量：512.00 万股。

5、首次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二) 激励对象名单及实际授予登记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俞国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30	6.07%	0.04%
2	吴飞	副总经理	20	4.05%	0.02%
3	李建军	副总经理	30	6.07%	0.04%
4	奚海军	财务总监	30	6.07%	0.04%
5	何盛华	副总经理	25	5.06%	0.03%
6	阳能中	董事会秘书	25	5.06%	0.03%
高层管理人员（16 人）			304	61.54%	0.36%
预留			30	6.07%	0.04%
合计（22 人）			494	100.00%	0.58%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注：2、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公司在办理授予登记事项过程中，由于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等原因，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由 512.00 万股调整为 464.00 万股，授予人数由 24 人调整为 22 人。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限售

期与限制性股票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当期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首次授予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三、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8]311600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8年9月5日止，公司已收到22名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2,784.00万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464.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320.00万元。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544.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008.00万元。

四、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手续已于2018年9月18日办理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84,544万股增加至85,008万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授予前后持股变动如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授予前		授予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	287,118,277	33.96%	287,118,277	33.78%
实际控制人（直接持股与间接控制公司持股合计数）	451,831,015	53.44%	451,831,015	53.15%

本次授予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授予前数量（股）	变动数量（股）	授予后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8,240,000	-	138,24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707,200,000	4,640,000	711,840,000
总计	845,440,000	4,640,000	850,080,0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企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8 月 22 日，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

按实际申请登记份额 464.00 万股测算，预计未来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为 1,856.00 万元，则 2018 年-2021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18 年（万元）	2019 年（万元）	2020 年（万元）	2021 年（万元）
464.00	1,856.00	428.94	942.44	365.01	119.61

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最终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九、报备文件

(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 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8]31160001 号）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